

申 請 書

本人_____（_____年____月____日出生）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為：_____，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末位數字為「4」

（內政部95年8月23日台內戶字第0950134401號函）。

茲因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數字第3碼至第8碼3個「4」以上

（內政部97年1月23日台內戶字第09700165391號函）。

請貴所准予重新配賦新號。

此 致

嘉義市東區戶政事務所

申 請 人 ： （簽章）

身分證統號：

戶籍地址 ：

電 話 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